

债券代码:	143567	债券简称:	18 住总 01
债券代码:	155178	债券简称:	19 住总 01
债券代码:	155224	债券简称:	19 住总 03
债券代码:	155883	债券简称:	19 住总 Y1
债券代码:	163457	债券简称:	20 住总 01
债券代码:	175399	债券简称:	20 住总 Y1
债券代码:	175716	债券简称:	21 住总 01
债券代码:	175808	债券简称:	21 住总 Y1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文件的规定，现就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总集团”）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职情况、变更原因及相关决策情况

住总集团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公司总会计师李静源先生。根据相关任免安排，李静源先生已调任其他单位，不再担任住总集团总会计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根据《中共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关于霍宝忠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霍宝忠先生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为霍宝忠先生。

（二）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霍宝忠

职务：副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 320 号

电话：010-84838165

传真：010-84838791

电子信箱：zhiyinsheng2005@126.com

霍宝忠先生，1980年出生，2001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职员、内部银行副行长、资金管理中心副主任、资金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二、影响分析

（一）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属于公司人事变动后的正常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